**南通大学文学院2021年五级及以下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办法**

为做好文学院2021年专业技术岗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工作，根据学校《关于开展2021年专业技术三级及以下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工作的通知》及相关通知精神，制定本办法。

一**、教师五至十级岗位申报条件**

 （一）教师五级岗位申报条件

 教师五级岗位申请人应具有副教授职称，能够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具备条件1，且满足条件2、3之一：

 1. 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

2.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6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1项条件。

 3.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3年不足6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2项条件。

 （二）教师六级岗位申报条件

 教师六级岗位申请人应具有副教授职称，能够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6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1项条件。

 2.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3年不足6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2项条件。

 3.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1年不足3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3项条件。

 在副教授岗位任职满1年的国家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以直接申报教师六级岗位。

 （三）教师七级岗位申报条件

 已在副教授岗位任职，能够胜任岗位要求。

 （四）教师八级岗位申报条件

教师八级岗位申请人应具有讲师职称，能够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具备条件1，且满足条件2、3之一：

1. 获得省部级项目1项。

 2.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6年，具备附表2中所列的1项条件。

 3.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3年不足6年，具备附表2中所列的2项条件。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3年的国家项目主持人可以直接申报教师八级岗位。

 （五）教师九级岗位申报条件

 教师九级岗位申请人应具有讲师职称，能够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6年，具备附表2中所列的1项条件。

 2.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3年不足6年，具备附表2中所列的2项条件。

 3.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1年不足3年，具备附表1中所列的3项条件。

 在讲师岗位任职满1年的省部级项目主持人可以直接申报教师九级岗位。

 （六）教师十级岗位申报条件

已在讲师岗位任职，能够胜任岗位要求。

（七）满足本办法所规定的相应岗位等级申报条件，且2020取得正常评审申报条件不少于1项，可参加本年度岗位新增申报。

（八）2020新增业绩达到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认定评审申报条件，或任现职以来具备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条件3项者，可不受任职年限限制，在本层次内向上申报不超过两级岗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条件、认定条件参见通大人[2020]5号文）。

（九）申报条件中所列业绩及人员数据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

**二、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工作小组及工作流程**

（一）岗位聘用领导及工作组名单

1. 岗位聘用领导组

组长：钱荣贵 陈燕

成员：周远富 王琦琦 张学城 许富宏 邵志华 陈春保

2. 岗位聘用工作组

邵志华 张小芳 阚兴辉 徐静玉 施贤明 徐燕 顾友泽 吉凯熙 贾飞

3. 纪检：许富宏

（二）基础岗位新增聘用程序

 1. 学院成立岗位聘用工作小组，组织学习相关文件，制定学院2021年教师五级、六级、八级、九级岗位的具体申报条件和聘用办法，并报学校岗位聘用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2. 在学校审核批准的基础上，组织教师对照岗位申报条件进行申报。

 3. 在学院统一公开展示申报人员提供的申报材料，进行民意测评（不少于15人），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对申报人员作出客观、全面评价。

4. 工作小组对民意测评结果赞成票超过三分之二的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并对其任现职以来思想政治表现、履行岗位职责情况、教学和科研水平及师德师风等进行综合考核，研究学院各级岗位新增拟聘人选。

5. 符合条件的新增拟聘人选提交岗位聘用领导组讨论。

 6. 将拟聘人选名单、申报表、申报简表在网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

 7. 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同时书面报送学院2021年专业技术岗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工作开展情况报告。

**三、2021年各级专业技术岗位新增聘用计划数**

 根据 《关于开展2021年专业技术三级及以下基础岗位新增聘用工作的通知》及相关通知精神，在当年度本单位认定评审后岗位空额50%内遴选增补等相关规定，2021年五级及以下专业技术基础岗位新増聘用计划数为10人。

|  |  |  |  |
| --- | --- | --- | --- |
|  | 教授 | 副教授 | 讲师 |
| **级档** | 二级 | 三级 | 四级 | 五级 | 六级 | 七级 | 八级 | 九级 | 十级 |
| **新增** |  | 待定 |  | 1 | 2 |  | 3 | 4 |  |

附表1：

**文学院专业技术五级、六级岗位申报条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备注 |
| 1 | 获得市厅级以上教学、科研奖励（一等奖前五、二等奖前三、三等奖第一） | 教学、科研奖励 |
| 2 | 主持省部级教学、科研课题 | 教学、科研课题 |
| 3 | 省优秀硕士论文、省优秀本科论文指导老师（排名第一），或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Ⅲ类及以上获奖指导教师（一等奖前五、二等奖前三、三等奖第一），或指导江苏省师范生技能大赛二等奖以上，或指导学生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项目（排名第一） | 指导学生 |
| 4 | 省级资源共享在线开放课程主持人，省级金课主持人，或省重点教材主编 | 课程资源建设 |
| 5 | 发表一级B类论文2篇；或一级B类论文1篇，另加二级期刊论文2篇；或二级期刊论文4篇。以上论文须为第一作者。学术专著（20万字以上、本人撰写15万字以上），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和“中文学术图书引文索引（CBKCI）”的著作、权威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一级B类论文2篇；著名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一级B类、二级论文各1篇；其它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二级论文2篇。 | 论文、论著类 |

附表2：

**文学院专业技术八级、九级岗位申报条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备注 |
| 1 | 获得市厅级以上教学、科研奖励，或校级教学奖励（一等奖前三、二等奖第一） | 教学、科研奖励 |
| 2 | 主持市厅级以上教学、科研课题 | 教学、科研课题 |
| 3 | 省优秀本科论文指导老师，或省级以上大学生创新项目指导老师，或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Ⅲ类及以上获奖指导教师，或江苏省师范生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指导教师  | 指导学生 |
| 4 | 发表一级B类论文1篇；或二级期刊论文2篇。以上论文须为第一作者。学术专著（20万字以上、本人撰写15万字以上），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和“中文学术图书引文索引（CBKCI）”的著作、权威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一级B类论文2篇；著名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一级B类、二级论文各1篇；其它出版社出版著作折合二级论文2篇。 | 论文、论著类 |